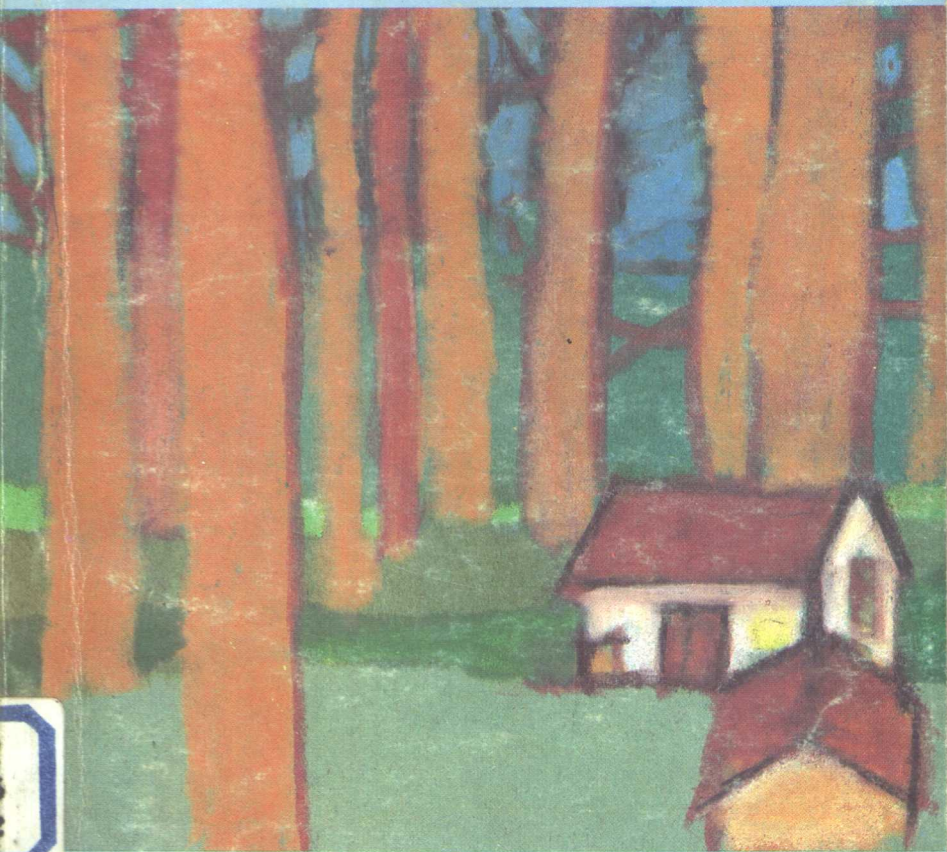


苏醒的大地三部曲之一

康拉德·李希特著

林海



The Awakening Land: THE TREES

by Conrad Richter

5-11
1946
782

苏醒的大地三部曲之一

林海



康拉德·李希特著 汤新楣译

美国文学丛书①

林海《苏醒的大地》三部曲之一

康拉德·李希特著 汤新楣译

今日世界出版社出版

香港九龙尖沙咀邮箱5217号

1978年10月香港第1版 1978年10月马尼拉第1次印刷

封面设计：茅浩泉

THE TREES, the first novel of a trilogy entitled
THE AWAKENING LAND by Conrad Richter.
Copyright, 1940, 1945, 1946, 1950, © 1966
by Conrad Richter. Originally published by Alfred
A. Knopf, Inc., New York.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 edition published by World Today
Press, Hong Kong.

First Printing

October 1978

内 容 简 介

美国入向美国西部开拓，始于十八世纪末叶。那时成千成百富于创垦精神的移民，顺着圣劳兰士河与大湖一脉相连的水道，进入阿帕拉契亚山以西的林野，即今俄亥俄州东南部的地方。《苏醒的大地》三部曲所描写的，正是这些胼手胝足的移民，在一望无际的林海里，披荆斩棘，冒险犯难的事迹。

《苏醒的大地》三部曲的故事，环绕一个叫赛娥·勒基特的女孩子发展。第一部《林海》的故事开始时，赛娥还是一个年方及笄的少女，结束时已是一个胸有成竹的少妇，“不愿意看见黑郁郁的森林一直延伸到她的房门口，而想开辟一块土地，种些可以和野生植物同样长得大的东西。”这个刚强的少妇的愿望，终于实现了，所以三部曲的第二部叫做《田野》，到了第三部《小镇》，她已经生活宽裕，儿孙众多，从湫隘的木屋搬入美仑美奂的华夏了。

著者康拉德·李希特(Conrad Richter)，一八九〇年生于宾夕法尼亚州，幼年随父母迁往俄亥俄。他以善写边疆生活驰名，文笔细腻生动，极富地方色彩。

AYAC 94/10

目 次

1 高瞻远瞩	1	11 鬼火	83
2 黑土之乡	7	12 林中的小屋	91
3 屋梁	13	13 白木兰	103
4 方斧头	21	14 小东西	111
5 面包	29	15 花花世界	125
6 给我解这个谜	39	16 国庆节	135
7 待嫁的女儿	49	17 猎人世家	147
8 移民不断来	57	18 一望无际	161
9 喝茶	67	19 星期二那天	179
10 少女情怀	75	20 黑土	195

1 高瞻远瞩

他们习惯地跳跳蹦蹦向前走，有些人家终身栖居海上，这一家人却在林中营生。爸爸在树林里的微光下仿佛是个驼背，可是满头乱发的灰色身影所显出的驼峰原是个背包，枪杆下的背包里有斧头、铅索和火药，铁匠用的模子和用两条黄毛毯子裹住的一袋玉米面。

赛娥背着装满了小零件的大洋铁桶和小洋铁桶，贞妮的雪白的肩上用皮条绑住被子，阿娜身上所捆的则是一大块鹿肉和血迹斑斑的一块折起的鹿皮，那鹿是他们走过了最后的一个贸易商之后他父亲所猎获的，连最小的维叶和素丽也都背着斧子、弹模和衣服，只有他们的妈嘉丽·勒盖例外，因为她老是发烧，身体不好，只能顶着那件右肩裂缝后又补好的蓝色旧革命军大氅。

勒基特全家是为了兽荒而离开宾夕法尼亚的。栗子开始长成的几个月以前，沃斯·勒基特便看出发生林荒。他说情况之严重将是自从离开约克塘的第二个冬天以来所没见过的。他曾在林中盘桓很久，只跟他的老猎犬萨基讲话，不跟别人讲话，因此他一开口时，嘉丽便仔细倾听，一个月来他不断地留神迹象，橡、榛和栎树的林子今年将不会成为熊与鸽的丛密盘踞地。鹿径上的新粪从没有象今年这么少过，现在松鼠也要迁徙了。

他说他曾站在老明果梅树附近的一段枯木上，眼见它们成群结队

涌出树林，它们跑得那么快，仿佛有一群七山黑狼在后面紧追似的，还有个或许是更要不得的凶兆，红松鼠们都在用爪子攻击牡鼠要把它们闷掉，林中地面上一片灰灰黑黑的，尽是一些松鼠，它们到了帕迪溪时並不列队或是上树而是爭先象水獭似的跳下去。侥幸未死的抢着从死的身上跑过去。

要是兽奔时兽肉不含毒，沃斯就会弄个木棒不吹半点子火药就能打死一百头，然而那既是兽奔，他便象打雷时的鸭子一样动也不动地站在枯木，看看老狗熊最后是不是也出奔，等到最后一只野兽跑过去之后，后面便什么也没有了，他知道什么也没有了，只有饥荒。

勒基特家的这几个孩子听得咀张得大大地，胸口处手织布做的衣服一起一伏就象那些出奔的松鼠的侧腹，恨不得能看到当时情形，那怕把身上衣服统统送掉也情愿。反正他们都是要到西部去，恨不得说去就去，用不着等到明天。可是在他们的爸爸面前他们不敢露出这种神色，不，他们只是咀张得大大的，极想听妈说什么。

嘉丽靜靜坐在自制的一把胡桃木搖椅上。哦，她知道她丈夫多想找个借口离开这里。她的两眼斜视着他，她的咀微微撮着，仿佛她把所有好的、坏的、不好不坏的东西都吸了进去，不声不响地在咀唇之內盘算着。她的咀长得那么溫柔，可是也能绷得紧紧的象蚌壳一样，她把头一抬，人人都不知她要说什么。

“你是打算渡过俄亥俄河吗？”她问着，两眼对她男人露出刹那凶光。

他点点头，赛娥眼见连她爸爸也不知道她妈会说出什么或做出什么，他掏出他的泥烟斗，装上烟叶子，可是两眼一直望着她的脸。孩子们现在等到简直忍不住了。

他们的妈继续板着脸说话。

“我告诉过你我决不到那边去。”孩子们的脸上都黯然失色，他的两眼又垂了下来，朝门坎外望了好久，然后扫望木屋里见惯了的木凳、短木材拼成的桌子、手织机与纺车，后来又抬起头朝门坎外空地的一座小坟看，这些没一样是能带得走的，过了一会儿她凝视那一一张张的脸。“可是，”她叨叨着，“如果猎物都走掉了，那又有什么法子呢？”

四个小家伙转过身去，必恭必敬地走出木屋，他们一到了外面便在暮色中朝地上一扑，不断打滚、翻跟头，光脚乱跳乱蹦，高兴得直叫，就象一队小猎犬从狗栏里放出来去参加夜猎似的。

身为大姐的赛娥回到火上的烤肉那儿去，把肉转动，并且把滴下来的油用长木匙接住，然后再抹上去。自从她用小手把最小的弟弟接到这世界上来以后，她就没有感情冲动过。那小弟弟是他们所见过的最好看的小宝宝，她用手打那野蟹似的光裸裸的他，连手都拍酸了，可是他始终没张开咀哭。

她当时还是小孩子。现在她已经十五岁，火光照在她的光腿和短服上，她用不着把胸和头挺起来，生命仿佛象河的流水那样平静有力地流过她的身体。她能把四个小家伙同时弄倒，掀在地上，任凭他们怎样挣扎也起不来。她替他们梳头或是洗脸时，他们总是疼的直叫“别使这么大劲！”有一次他们的爸爸到黑森林去捉松鼠，家里连一丝肉都没有的时候，她见到一头小白面牡鹿在河里游水，她便光着头跑去，朝深深的河水里一跳，然后揪住小鹿的角，象黄泥塔族印第安人的黑猎手似的，想把它淹死，她和鹿斗得河水四溅，那几个小家伙和她们的妈则在岸上跑来跑去，没办法帮手，可是他们的爸爸拾了两三张兽皮和准备佐餐的一只瘦瘦的袋鼠回来时，他发现有一大块鹿肉挂起来风着，树上则夹住一张新剥下的小鹿皮。

他们如今已坐了用篙撑的渡船渡过俄亥俄河，脚上的泥不再是熟识的宾夕法尼亚红赭土。这种土黑得象兽粪。孩子们对于走他们的爸爸小时候和布凯上校走过的那条路高兴得什么似的，这就是军队所养的那只羊晚上必须关起来的地方，这就是兵士们用斧子把小径砍宽些好让辎重队走过的地方，这是丘陵地带，嘉丽说她又可以象在宾夕法尼亚那些可爱的小山上呼吸了。不过那些山如今已经远远在她身后，比较容易死心。在这儿也许不象她所想的那么坏，要是你从不和自己家里的人见面，同住在一州又有什么用？

他们兜过一座高岭。下面密密麻麻的一片，来得神秘。爸爸可没把这个告诉过他们。

赛娥一时以为她父亲已经不知不觉地把他们带到西部大洋，山下就是夕阳残照下的一片绿汪汪的海水。她然后看出他们所俯视的都是黑郁郁的无垠原野，那是稠密树梢形成的林海，只有一条无名河流在底下深处经过的地方露出空隙。举目望去，这片寂静的林海一直绵延到它的隐约碧波和极远的地平线相接的地方。他们不约而同站住脚向前远眺，赛娥见到她母亲目光四射，希望找到人海或者至少经人开辟过的空地。可是在那无垠无声的莽野里偏见不到一缕炊烟，那女孩子知道就是他们在这里直等到夜晚，他们也见不到有人家灯火，如果有孤零零的一点红光，那也只是一些德拉威或肯文尼族印第安人的营火。夕阳里景象苍茫，它一落下，远山的阴影便迟迟卷来。

赛娥直到临死时都忘不了这景象，虽然她当时并不知道她脑里会留下这么深刻的印象。多年后一切都改变了，就是她爸爸从坟里走出来也不会认识那地方的时候，她会想到当年的景象，她会对自己说这是必然的道理。但是这种情形可能在美国原野上发生。

太阳已经下了山，他们听到远处狼嗥，较近处则有豹号，沃斯倚

着他那杆兰开斯特长枪站着，鼻子象猎犬似的皱着。

“真可以闻到野兽了！”他饥饿地说。

赛娥也嗅着气味，可是她只闻得到野草的香味搀杂着她所熟悉的宾夕法尼亚土还要黑还要臭的黑土的隐约怪臭味儿，她望望她的弟妹，他们站在那儿，两眼征望着这地方，显然仿佛深受老水手的故事吸引似的，相信他们所见到的是水獭在泥泞的河水里跳跃，灰麋在林中横冲直撞，肥肥的小狸摇着大尾巴象子弹似的在水道里顺流而下，他们憧憬得到一张张的兽皮在犹待建造的一间木屋里的墙上挂着，他们也憧憬着他们的父亲背着一大捆皮到秀头河或俄亥俄河上一个铺子去，把皮交给柜台上，铺子里货架上尽是黑的、白的英国毯子，土耳其红花布，一匹匹美里麦蓝布，有流苏的披肩，镶黄铜的火枪和一桶桶的白珠子。

“咱们说不定还会阔起来，有鞋穿哩！”嘉丽不禁脱口说出来。

她这句话打破了紧张的气氛，大家都朝着她望并且笑了，小乌秀拉，是全家最小的，也是大家最钟爱的。有时候她望着你，那张小咀显得那么可怜，可是在你最意料不到的时候，她会象小浣熊那么暴躁，所讲的那些大话只有她跟鲍韦丽奶奶想得出，鲍韦丽奶奶有一层半碎木搭成的房子在康奈斯托加河上公公的枪铺的街对面。

2 黑土之乡

后来那几天，赛娥一想起最初见到的景象，然后认清他们如今已在林海底下，便似乎有一种奇怪的感觉。在树梢高高之上哇哇叫的鸢尾鹰不会想到底下有条路。非得是在树枝下钻地觅食的刺蝟才找得到那条路，要不然是黑暗里能看见东西，有人叫作食鱼狐的那种林中黑猫。

嘉丽声音战抖地对赛娥说，这地方一定是所有森林的老祖宗。宾夕法尼亚的树林还是小娃子时，这里的树已是白胡子老公公了。赛娥瞧着她母亲在长满了苔藓，毛茸茸潮湿湿的大树根之间拨草前进。她整天看到她母亲那对深凹进去的眼睛呆呆地朝前望，想找到些能重见天日的迹象。

在宾夕法尼亚凭光线可以推断一切。林中深处如果前面射来一道白色微光，你就知道快到山顶或是一片空旷地方。前面也许是片草地或是开辟出来的空地，甚至于是一块田，田里的玉蜀黍已垂着金黄的穗须，在阳光中散发出甜甜的清香，但是在俄亥俄河的这边根本没有田野，你整天在林子里走，抬头朝前看，还是象一小时或是一天以前那么黑。

一踏入草丛两三呎的地方，最使赛娥感觉到身在林中，有时候素丽或贞妮也跟着她后面跑，有时她只身先进入草丛。全家排成一字长

蛇阵，蹦蹦跳跳朝前走，一下子便不见了。她等他们的时候，绿叶摩擦着她的皮肤，伸手可以碰到奇粗的棕色树身，四周都是那些枯叶的乱蓬蓬的坟墓，她记起他父亲有一次告诉她的事情。

他拿着枪在黑森林走时忽然觉得骇怕。那时候他已是大人，然而那些黑森森、永不见天日的松树和桦树里，竟然毛骨悚然，想拔脚飞奔，他整天连一只松鼠也没见到，后来也什么都没见到。

“我吓出了一身冷汗。”他说。

来自俄亥俄河西支的两个猎人对他说他们明白他的意思，可是为什么会忽然骇怕，他们也不知道。在别的地方不会，只有在森林深处才会。

一再追问之下，他会说他想可能是有只豹子一路闻着他的味儿跟踪他，因为豹对人很好奇。在这没多久以前，他曾在雪地里兜绕了圈子，找到有一只那种黄毛巨兽在他后面嗅着他的踪迹的地方。

可是赛娥感觉到她父亲并没有把他最秘密的心思讲出来。她有时一个人在这些林子里也感觉得到。林径没有了，就仿佛从来没有过似的，唯一的路仅是鹿径，它们看起来象是人走出来的，它们逗你朝前走，它们对你说它们是通到一块空地上去的，它们会领导着你走出森林，可是她知道得很清楚，要是一循着那些鹿径走，它们就会七弯八拐，盘绕起来，最后在沼泽中消失。这里没有一样东西动，连绿的昼光都是纹丝不动，苔藓既厚且软，有如草席，它请你躺在它上面，可是赛娥的脚要跑。

“那不是别的，只不过是畏林病。”赛娥对自己说，而且硬提起胆子先站在那里数时间，然后才放开脚步走。她挺直身子，人显得高大，短衫裙在前面稍为朝外蓬着，她的两眼在高高的颧骨之间象越桔似的，既蓝又直地望着你，黄黄的辫条厚叠叠地垂着象条蒙农格希拉

运货船上的缆绳。

穿過密林回到印第安人的小径上使人心里觉得好过，这条小径是人脚走出来的；它也象人脚那样永远不停，左兜右转绕过大树根，她一逼近家里人，听到小傢伙们为了小径上狐狸、狼、浣熊或是食鱼狐的粪而爭吵，或是见到她父亲指着一头巨兽曾经人立在一棵树前磨爪子把树皮抓了两道长印子的地方，心里便十分高兴。

那些小傢伙有的猜是豹，有的猜是“灵克”，指的是爪子上面有毛的黑褐色山猫。

“我猜只不过是头野猫。”嘉丽加以安慰她说，因为她爱想这些林子里沒有比素丽的大野兽。

“那是头大黑熊！”小素丽自己会喊出来同时赶快回头看。素丽不嫌野兽走得太近但是总嫌它们不够大。

通常沃斯总是等到解下背囊时才告诉他们到底是什么野兽，到了那时候他便把扎营和家务忘得干干净净，可是他从不忘记与树林有关的事。他想讲的时候，便坐在营火前的一截木头上把当天所走过的地方从头到尾讲一遍，说明每个兽迹和那一种野兽以及旁边的树，他而且多半能说出是雄兽或雌兽的遗迹。

有一次他们走到林径岔口，木杆上挂着个小孩子的头颅，桦树上都刻着符号。

“你看得懂吗？”小维叶问道。

“唔，我看得懂，”他父亲含糊地说，他抚着树看，站在每棵树前，摩弄着胡子研究。他告诉他们左手那条离不了林子，而右手那条，如果他想得不错，便可以到三都斯基和英吉利湖。

赛娥见到她母亲的脸上在这阴森不见阳光的地方露出微光。

“我听说，”她讲，“在英吉利湖畔草原上住家不错。”

“嘉丽，对你可太远。”沃斯告诉她。

“我身子很结实，”她一面说一面挺直身子，“我能走好长的路。”

“那儿的飞禽走兽都走光啦。”

“你在草原上也许可以打得到野牛。”她告诉他。

然而沃斯认为没多大希望。他怎样去跟那儿的陌生印第安人去打交道？德拉威是他再熟没有的地方，他自己不是有一部分德拉威血统吗？他和肖文尼族人也可以合得来。

他们最后还是走左手那条岔路，嘉丽的脸上黯然失色。那一天和第二天树越来越密。只有沃斯一个人注意这些树，林径有棵黑胡桃树，三人都围抱不了它，他们必得找第四人来把它围抱住，有条小溪边上有更大的使君子树，沃斯估计最大的直径近十五呎，他夸口说他可以赶着两对牛在两棵使君子树桩身上过去而不致于掉下去。

嘉丽在这荒野地方一听到讲起牛的话，她的脸色便变得很凄惨。她无精打采地望着那条无名小溪，小溪两旁的高大使君子树的枝叶在上面纠结起来，把溪面完全罩住，连雪中的溪水都象老弗吉尼亚烟叶子那么黑。

“沃斯，这些树林里难道一丝阳光都没有吗？”她埋怨着，她的眼睛象敌人似的对着他。他解下背囊带着枪和萨基朝下游去侦查后，嘉丽对她大女儿说：

“赛儿，如果我有了解了三长两短，别老由着他，那样你就永远再见不到宾夕法尼亚了。”

“我也许永远不要回去。”赛娥安慰她。

“别那样讲老家。”嘉丽坐在倒在地上的枯树上，脸朝地，头随着瘦脖子血液的每个跳动抽搐，“我那天在渡船上一把你们的床铺错

了就知道，现在你们只好尽量凑数下去吧。”

过了好半天的工夫，他们隐约听到沃斯在下游呼唤。

“他能发现这儿有什么好处？”嘉丽嘟囔着。

“也许他找到了水深不到肚子，我们可以蹚过去的小河。”赛娥说，她和阿姆把她们爸爸的那重背囊抬着走，他们到了远离林径，他所在的地方，溪水仍然很深，带着褐色泡沫慢慢地流。

“难道你们头上没长眼睛吗？”沃斯对他们说，他抽着他那泥烟斗，藏在一个星期长的胡子的那双眼睛十分锐利，仿佛看穿他们心里的疑念。

赛娥起初以为他脚下的黑土里散布着小灰石子，后来她看出那些原来是鹿蜕下来的角，不过这些鹿角大部分已经粉碎，豪猪和松鼠已把它们咬穿，可是碎块那么多，有个地方简直象铺了薄薄的一层去年的灰色积雪似的，现在连眼睛睁得大大的小素丽也知道鹿群多年冬天都是到这儿来蜕角，差不多每棵树都有些地方被磨得光光的，就象他们那把老斧子的斧柄一样。

沃斯的话不多，可是被胡须围着的那张咀所喷出的烟却很快。他把他称之为铲角的一支角，一支蓝角和他数了共有十三个点子的一只角给他们看，他从一棵树的桠杈上取出一对完好的灰色野牛角，那桠杈一定是印第安人挂鹿角的地方，他把那对野牛角，尖对尖地架在地上时，所有的傢伙除了赛娥之外都能在底下走过去。

“好值钱！”他不断地说。

他领他们到黑流注入浮木密布的一条河处去，朝河边走去时他领他们到那条小溪边上，小溪尽头是从棵老栎树盘根处冒出一道激泉，那一带的地象黑炭那样黑，赛娥从没见过树长得那么密，她想如果全能上帝想在这儿朝上看看他亲身缔造的苍穹，他便得用斧来劈，

大树一棵接一棵，嘉丽的那对深凹的眼睛所显露出的神色就仿佛她发现她被一群那些外国巨象围住似的，那些象是她从前在兰开斯特街头赛会上见过的，她对她子女已经讲过一百遍，她惊悸地朝四周观看。

“沃斯，你难道在这儿住下吗？哪儿去找搭房子的圆木材。那些大树你得砍一整个冬天。”

“哦，到处都有容易砍的小树。”沃斯说，他满不在乎地仰望着缠绕着一棵棵树，叶子密得把天赐空气完全堵住的野葡萄和其他的攀藤。

嘉丽不再出声，她只张咀在这气都透不过来的地方拼命呼吸。她已经说过她要说的话，可是说了之后对她又有什么好处？早在老家当沃斯声称松鼠渐渐绝迹他去时，她便应该反对到这种地方来的，如今她和她子女已经到了这里，他们就会在这儿住下去。

太阳一定是在当头照，因为有一个地方射入一道阳光，这道阳光既淡又窄，可是象金币那样可爱，它映在地上有一百呎长，林蝇在那道光里上上下下地飞，嘉丽瞧着那些林蝇，它们落在地上时似乎落入既黑又深的井里，她和她子女，她对她自己说，就在井底。